

证券代码：831271

证券简称：燎原药业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## 浙江燎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追认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控股股东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为了支持公司的发展，暂借给公司4,400.00万元，截止2020年07月29日，已归还3,000.00万元，尚余1,400.00万元。本次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，系接受资金拆借，公司单方面受益。公司当时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一十二条之规定，判断此次关联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。但按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未按章程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，现予以补充追认。

##### 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已于2020年7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将此议案提交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# 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## 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##### 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扬帆路999弄1号1406室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宁波市高析区杨帆路999弄1号1406室

企业类型：制造业

法定代表人：姚成志

实际控制人：姚成志

注册资本：14,968.2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特色原料药、医药中间体及制剂的研发、生产与销售

关联关系：控股股东

### 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# 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系控股股东为了支持公司的发展，暂借给公司 4,400.00 万元，公司单方面受益，不涉及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。

### 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控股股东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为了支持公司的发展，暂借给公司 4,400.00 万元。

### 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控股股东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为了支持公司的发展，暂借给公司 4,400.00 万元。此次关联交易系公司接受关联方的资金拆借，虽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，但公司为受益方，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。

#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燎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30 日